

榆林高新区第十三小学采购合同

(采购项目编号: SXXS2026-HW-035)

项目名称: 榆林高新区第十三小学完善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采 购 人: 榆林高新区第十三小学

供 货 方: 陕西青创天启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2026 年 6 月 8 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采购人（全称）：榆林高新区第十三小学

供货方（全称）：陕西青创天启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榆林高新区第十三小学完善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2. 项目地点：榆林高新区第十三小学

3. 采购内容：图书管理系统、智慧体育手环、AI光影阅读机、智慧图书阅读机等。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供货清单。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小写）¥272700.00元，（大写）贰拾柒万贰仟柒佰元整

合同总价即签约金额，签约金额即成交价，包括产品（设备）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进口环节税、技术培训费、检测费、施工安装费用、验收费、税金、风险措施费用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投标报价表成交明确本次货物、服务、工程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

四、结算方式：

1. 结算单位：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货方必须提供正规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给采购人，供货方延迟开具发票的，采购人有权延迟支付款项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 付款方式： 在合同签署生效后，采购人向供货方支付合同款的40%，即人民币¥：109080.00元（大写：壹拾万零玖仟零捌拾）作为预付款，供货方产品交货、安装调试完成、达到正常使用，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供货方开具合同款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向供货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即人民币¥：163620.00元（大写：壹拾陆万叁仟陆佰贰拾）。

3. 质保期一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内供货商需按照响应文件承诺方式进行维修维护。

五、交货安装期

交货安装期：合同签订之后，15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及初验；

六、双方承诺

1. 供货方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1) 供货方向采购人提供本合同范围内完成的合同产品、技术文件和服务。

(2) 供货方向采购人提供技术服务和维护。供货方结合安装、验收等各阶段，免费对采购人所指定人员进行指导、培训，直至熟悉掌握，熟练操作。

(3) 供货方保证在保修期内免费维修或更换出现故障的合同部件及提供其他保修服务。

(4) 供货方在施工中必须严格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做好安全防范工作，对施工人员做好安全培训工作，施工器械确保安全达标无任何故障，作业时做好安全防范措施，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进行。若因供货方安全措施实施不到位造成事故，供货方负全责。

2. 采购人向供货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七、采购内容及要求：

即交付的产品（设备），供货内容、数量与响应文件、谈判文件等所指明的一致。（附清单）

八、项目实施地点：榆林高新区第十三小学

九、安装、调试要求：

由供货方负责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

十、技术支持：

提供全年 7*24 小时技术支持；

十一、技术培训：

培训内容：供货方需为采购人免费培训技术人员若干名，培训服务以受培训人员熟练掌握相应技能为原则。在产品（设备）投入使用初期进行必要的跟踪指导，保障产品（设备）的稳定运行。投标产品（设备）需在培训基地培训的，供货方应按要求履行，培训产生的交通费、食宿费、培训费、资料费应由供货方承担。

十二、质量保证：

供货方提供的产品（设备）及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为市场最新或主流产品（设备），进货渠道正常，配置合理齐全，应全面满足招响应文件的要求，招响应文件未明确要求的内容，采购人须按招投标产品（设备）主流标准配置或以采购人的补充要求为准。所供产品（设备）工艺质量应严格按国家最新发布的规范标准执行，如发生质量问题由供货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三、验收：

由采购人和供货方共同对项目整体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产品（设备）的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对其产品（设备）技术指标、性能参数以及工程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1. 所验产品（设备）的指标、性能参数通过验收达不到谈判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承诺，或在使用中发现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产品（设备）验收不合格，供货方应无条件免费更换或退货。

2. 若发现供货方有弄虚作假，在投标阶段故意或随意夸大产品（设备）技术性能，供货方应无条件退货，并赔偿采购人相应的损失。

3. 验收标准：按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澄清函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4. 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5. 验收依据：

a) 合同文本；

b) 响应文件及澄清函、谈判文件；

c) 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d) 产品（设备）验收清单（注明各部件的品名、数量、技术参数及要求 and 原产地或生产厂家）。

十四、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露。

十五、知识产权

供货方应保证投标设备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货方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货方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货方承担。

十六、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七、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

十八、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九、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货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货方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

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货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十、其他：1、供货方所提供产品需符合环保要求，采购人将视具体采购物品特性，委托第三方机构做环保检测，若环保检测不合格，供货方负责整改合格后采购人方可付款。

2. 供货方提供的产品必须为学校后期购置的校园网络设备提供接口，保障校园各项信息数据联通共享。

二十一、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6年6月8日。

2. 订立地点：榆林高新区第十三小学

3.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以下无正文）

采购人名称（盖章）：榆林高新区第十三小学

地 址：

代表人（签字）：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供货方名称（盖章）：陕西青创天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南三环以南、朱雀路以东
南飞鸿广场5幢10933室

代表人（签字）：

电话：18740434422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长延堡支行

账 号：2612 5801 0400 1979 7

项目名称:榆林高新区第十三小学完善智慧校园建设项目成

项目编号:SXXS2026-HW-035

序 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 牌	产 地	数 量	单 价	小计金额
01	听书机-轻薄款	YTS047	云图有声	北京	1	13000.00	13000.00
02	图书杀菌机	TD-SJ-01	拓迪	广东广州	1	30000.00	30000.00
03	数字图书借阅机	V1.0	超星	陕西西安	1	41200.00	41200.00
04	智能AI墨水屏阅读器鉴水屏	ColReader	中文在线	湖北武汉	2	9250.00	18500.00
05	AI光影阅读终端	ZWL107	中文在线	湖北武汉	1	25000.00	25000.00
06	心率监测战备套装	HYS-2000D	浩吉	北京	1	60000.00	60000.00
07	RFID图书安全门	CTMJ-01	长天	天津	2	13400.00	26800.00
08	RFID自助借还书系统	V1.0	长天	天津	1	32000.00	32000.00
09	图书馆馆情展示系统	V1.0	长天	天津	1	26200.00	26200.00
谈判报价合计		小写	272700		大写:	贰拾柒万贰仟柒佰元整	